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RM-C2025-0006

项目名称：徐州市东方人民医院热力管网及热交换站建设工程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东方人民医院的（徐州市东方人民医院热力管网及热交换站建设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徐州市东方人民医院热力管网及热交换站建设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佳林建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371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5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佳林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6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佳林建设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7147 万元资产总额 21559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5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